

#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新聞稿



發稿日期：115 年 4 月 16 日

發稿單位：觀護人室

連絡人：劉錦芬觀護人

連絡電話：(02)28331911\*2004

---

## 自己的尊嚴自己守！士林地檢署開課，掌握 「預立醫療」與「友善職場」兩大法律權益

本署於 115 年 4 月 16 日辦理法治教育，邀請邱筱珊社工師及詹素芬律師為個案授課。課前播放反賄選及《冷靜想想》反詐系列短片【不明中獎勿輕信，操作網銀要小心】。提醒個案只要涉及到「錢」與「網路銀行操作」，請務必停下腳步，冷靜思考，才不會讓辛苦錢落入詐騙集團口袋。另宣導違反《詐欺犯罪危害防制條例》最重可判處 12 年有期徒刑，提醒個案勿以身試法。

第一場課程由邱筱珊社工師講授「生命尊嚴，美好告別」。邱社工師說明過去對於非末期病人，若醫師不實施急救恐涉及刑責；而現行法律已保障病人在「末期病人、不可逆轉昏迷、永久植物人、極重度失智、其他公告重症」五大臨床條件下，享有接受或拒絕維生治療的權利。課程詳細講解「預立醫療決定書」的簽署程序，強調透過健保卡註記，能確保個人意願在喪失表達能力時仍受尊重，避免家屬陷入抉擇兩難。希

望藉此課程引導個案提早規劃生命末期的照護，體現法治社會對人性尊嚴的終極關懷。

第二場課程由詹素芬律師講授「職場生活法律」。詹律師引用多項最新司法判決，說明「職場霸凌」並非偶發衝突，而是指藉由權力濫用，持續性地以言語、肢體或排擠行為，使他人產生身心壓力之行為。詹律師特別提醒，如遇同事工作失誤，應保持理性溝通，切勿演變為肢體暴力或刻意孤立，以免誤觸民法損害賠償或勞基法規範。同時，針對職災復工，雇主及勞工雙方應在法律底線與友善紀律間取得平衡，保障彼此權益。透過案例解析，期許個案能建立友善職場紀律，兼顧工作熱忱與法律底線。

課程結束後，本署針對現今詐騙手法與年底選戰，請個案保持高度警覺。遇詐騙疑慮請撥打 165 反詐騙專線，若獲悉賄選情資請撥打檢舉專線 0800-024-099（撥通後請按 4），共同維護社會治安與選舉公正。

活動名稱	法治教育課程
活動時間	115年4月16日（星期四）下午
活動地點	士林地檢署第二辦公大樓三樓法治教室
<p>邱筱珊社工師 授課</p>	
<p>詹素芬律師 授課</p>	
<p>不明中獎勿輕信 操作網銀要小心 反詐影片宣導</p>	